

# 补充通知

各投标人：

南翼高新区(晋江)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的泉州国家高新区晋江片区 8 号区块场平工程  
(招标编号：晋建施招 20251031039)，针对投标人提出的问题，现作出补充通知如下：

投标人提问：土方场平项目，要求设备安装施工员，是要在现场安装什么设备吗？

回答：本项目安装工程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，且“拟派出的施工现场管理人员最低资格和人数要求”配备符合《福建省房建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项目部施工管理人员配备标准》（闽建建〔2018〕37号）文附件1要求，各投标人认真查阅文件，并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。

本补充通知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，对所有投标人具有约束力；补充通知内容若与招标文件内容有不一致之处，以本补充通知内容为准；招标文件的澄清、修改不同时间对同一内容存在不同约定时，以最后约定的内容为准。

招标人：南翼高新区(晋江)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（盖章）

法定代表人或项目负责人：\_\_\_\_\_（签字或盖章）

招标代理机构：福建平微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（盖章）

法定代表人或项目负责人：\_\_\_\_\_（签字或盖章）



日期：2025 年 11 月 11 日